证券代码: 300738 证券简称: 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 2024-079

债券代码: 123131 债券简称: 奥飞转债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年12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4年12月16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全体董事。应当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选董事黄展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及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允的审计服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客观、独立、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时起算。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奥飞转债的议案》

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奥飞数据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奥飞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0.07 元/股)的 130%(即 13.091 元/股)。根据《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了"奥飞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为保护"奥飞转债"持有人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奥飞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决定未来3个月内(即2024年12月19日至2025年3月18日),如再次触发"奥飞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5年3月18日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奥飞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将再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行使"奥飞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保荐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已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